证券代码:300530　　证券简称:达志科技　　公告编号:2019-072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是临时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蔡志华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通过专人送达的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2 日 14：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蔡志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4、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公司编制的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规定编制，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同意公司编制的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

公司《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公司编制的《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后认为：公司编制的《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同意公司编制的《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公司《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以及监事会的审核意见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财会[2019]6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董事会审议后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为：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达志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